

疫症當前反對派須停止煽動仇恨

深度
評論
聞見行

武漢市爆發由新型冠狀病毒引起的肺炎，香港雖然未有出現確診病例，但特區政府不能輕視疫情，必須做好防範措施。然而，正當香港需要萬眾一心攜手抗疫的時候，亂港派卻借助疫症攻擊內地和特區政府，繼續煽動仇恨情緒。這種「吃人血饅頭」的做法是絕不可取。

武漢傳出爆發不明原因肺炎時，不少港人第一時間聯想到2003年造成多人死亡的「非典」，但簡單地把兩次疫情類比是非常不恰當。

無論內地還是特區政府都從「非典」中汲取教訓。內地在2004年制定《傳染病防治法》，改革了流行病的報告機制。要求各級醫院一有類似的可疑案例，就必須通報。瞞報者需要負責，甚至可能會被追究刑事責任。

有人認為，武漢市政府太晚通報疫情。但必須明白，從接收病人到確定新病毒的過程絕非輕而易舉。國際流行病學界都清楚地知道確定新型或罕見的流行病的困難。內地在不足一個月就能確認病原為新型冠狀病毒，效率值得肯定。就連世衛組織也讚揚了中國「在短時間內初步鑒定出一種新病毒是一項顯著成就」。

現在有人又利用疫情，誣衊內地「輸出病毒」云云，這種抹黑手法非常卑劣。疫情爆發是整個人類共同體的不幸，應該以全人類聯手

對抗。那種刻意用某地爆發流行病進行抹黑的做法，不應是文明社會所為。

有人又指責，內地人愛吃野味的陋習導致了這次疫情。筆者也不贊成吃野味的行為，但愛吃野味不是內地人的專利，北上內地吃野味的香港人也大有人在。這種陋習應該徹底戒除，但套上「內地人」的標籤就大可不必。

假借疫症肆意抹黑內地

亂港派又批評特區政府不應武漢疫症，向當地發出旅遊警告，不拒絕來自武漢的旅客入境，質疑香港政府「向內地低頭」云云。

其實，從流行病學看來，拒絕武漢旅客入境對防範「武漢肺炎」根本毫無幫助。因為武漢是一個交通樞紐，每天進出武漢的人數以數十萬計。內地沒可能把整個武漢宣布為疫區，不得進出。這樣即便阻止旅客從武漢直接來香港，也難以阻止武漢人或者逗留過在武漢的旅客經過第三地進入香港。有人甚至要求把整個內地都視為疫區，禁止內地旅客訪港。這種荒謬的提議只能視為「香港中心自大症」爆發，不值一提。其實，就連世界衛生組織的聲明，也不建議對旅行者採取任何具體措施，不建議對中國實行任何旅遊和貿易限制。

更有人質疑，內地專家「遲遲」不肯給香

港方面病毒的基因資料，暗示內地不重視香港市民的健康。但其實，內地在完成病毒基因排序不久，就把資料上傳到世衛組織的中心數據庫，讓全世界的專家和醫生都可以免費使用。香港的專家和醫生自然也不例外，何來內地「罔顧香港利益」之有？

至於有人還認為內地專家應該首先把資料傳送給香港。其實，基本法第152條規定「對以國家為單位參加的、同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的、適當領域的國際組織和國際會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可派遣代表作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團的成員或以中央人民政府和上述有關國際組織或國際會議允許的身份參加，並以「中國香港」的名義發表意見。」

世衛組織基本上以國家為單位，但香港和澳門在西太平洋區域中，在國家的支持下，擁有單獨的席位，能獨立發言及參與各種事務和活動。國家在此事上對香港與世界其他國家「一視同仁」，恰好體現了國家對香港國際地位的支持。

總之，疫症當前香港要上下一心抗疫，政府要抓緊預防措施，市民也要多加注意個人衛生清潔。但我們不能奢望亂港派會不利用內地疫症，繼續煽動市民反對中央和歧視內地旅客。

資深評論員

解僱戴耀廷是應有之義

新聞
背後
卓銘

港大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去年4月因「佔中案」被判囚16個月，服刑四個月後，獲准保釋等候上訴，上訴聆訊將於下月尾進行。自戴耀廷發起非法「佔中」到被判囚期間，其港大教席去留一直為社會關注。雖然戴耀廷教席屬終身制，但校務委員會有權以「好的因非」（Possible Good Cause）終止聘任。港大最近已召開「探討充分解僱理由由委員會」，討論是否啟動戴耀廷教席的審理程序。

自然，此舉招致戴耀廷支持者們的非議，如港大校友關注組副召集人麥冬榮指出，該委員會違反程序公義。因戴耀廷的上訴尚未有結果，根據「無罪推定原則」，如果戴耀廷在此時被解聘，便是不公平和不合理的做法，云云。

假若委員會已經開始討論戴耀廷去留，那這個論點還有幾分道理。但問題是，該委員會根本未曾打算對戴耀廷作出任何懲罰。據報道，委員會目前在討論的，是應否在戴耀廷上訴有結果前啟動審理程序。也就是說，委員會未展開工作已被批評違反程序，這就不免令人感到有施壓之嫌。

另外，港大學生會評議會大學事務委員會署理主席梁浩朗表示，委員會的權限是處理教師在校內的違紀問題，認為「公民抗命」不在此限，所以校方無權就「佔中案」褫奪戴耀廷教席；又質疑校方是向政府「獻媚」。

戴耀廷何以凌駕法治？

先不論解聘戴耀廷為何可引伸至向政府「獻媚」，但「公民抗命」真不能算是校內問題嗎？記得戴耀廷在2013年最初提出「佔中」概念時，已在校內作大量宣傳、舉辦論壇和商討日。「佔中」爆發後，戴耀廷也繼續在港大上課，而且不斷為這項違法活動宣傳。根據法庭之前的判決，不論是發起或參與「佔中」，都是足以被判入獄的罪行，連論戴耀廷更曾在校園內煽動學生參與，難道這也不算是校內違紀行為嗎？

戴耀廷支持者們搬出一大堆站不住的理由，反而令人覺得他們根本不是為了什麼程序公義而出聲，而是要向校方施壓，迫使大學必須不問因由，繼續聘用戴耀廷，而且連丁點懲罰都不能有。以「修例風波」為例，參與暴亂的老師部分已被停職或調職；也有至少31名公務員「基於公眾利益」而被停職。但戴耀廷至今莫說是停職，連凍薪都沒有，何解只有他一個人可以獨善其身？

更何況，戴耀廷所提到的「公民抗命」，儘管包含對部分法律的不服從，但除此之外必須忠於法律內，也就是不能拒絕承擔違法的後果。換言之，「公民抗命」本身的定義並不包含豁免責任，那即使校方最後決定解聘戴耀廷，也可以說是他求仁得仁，絕不能說因有崇高理念就不作追究。戴耀廷身為法律系副教授，難道就不出來指正其支持者嗎？抑或，他只是「選擇性抗命」，一旦牽涉自身利益便選擇默不作聲？

無理取鬧的港大學生會

有話
要說
文兆基

香港大學學生會日前向警務處處長鄧炳強發出律師信，聲稱「警方自去年10月起先後5次進入及逗留校園範圍，以胡椒噴霧及警棍攻擊學生及校園傳媒，在百周年校園發射催淚彈及橡膠子彈，嚴重破壞校園安寧」，因而要求警方在沒有搜查令下，停止一切進入校園執法，以及使用可能危害港大師生人身安全的不合理武力。該會稱，若有任何警務人員有以上違法行為，不排除展開法律行動，云云。

不諱言的說，港大學生會這封所謂的律師信，不僅是顛倒是非，其要求更是毫無道理可言。事實上，是有人在校園範圍之內從事違法活動在先，警方才須進入校內執法，所以真正「嚴重破壞校園安寧」的人是不法分子。假定被警方武力對待的真是該校學生或校園記者，這又是否代表他們沒做過違法行為、沒有拒捕呢？

假若有人違法在先，並且蓄意妨礙警方執法的話，對方即使是學生，都沒有任何特權。因為根據《警隊條例》第50（1）條規定：警員若是合理地相信或懷疑某人已經觸犯任何由法律訂定判處的罪行，或者是可被判處監禁的罪行，即使對方的姓名不為警員所知，或者沒有為此而發出的手令，又或者沒有直接目擊對方犯罪，其拘捕行動仍屬合法。而第50（2）條規定：任何可被合法拘捕的人，如強行抗拒為逮捕他而作的行動，或企圖逃避逮捕，則警務人員或其他人可使用一切必需的辦法，以執行逮捕。

這裏所說的「一切必需的辦法」，自然包括使用胡椒噴霧及警棍，促使拒捕的人喪失反抗能力，以便警員將其加以制服。港大學生會的信中，避而不談受襲的所謂「學生」有否違法在先，顯然是要藉此污蔑警方不恰當地使用武力。

除此之外，港大學生會要求警方在沒有法庭頒發的搜查令下，停止進入校園執法，法理上也是說不通。根據《警隊條例》第50（3）條規定，如警員有理由相信任何須予逮捕的人已進入或置身在某處，則居住在該處或管理該處的人在該警員提出要求時，須容許該警務人員自由進入該處，並給予一切合理的便利，以便他在內搜查。

《警隊條例》第50（4）條則規定，警員若未能根據第（3）款獲准進入該處，則任何人在根據手令行事的情況下，及在本可發出手令但為免須予逮捕的人有機會逃離而未取得該手令的情況下，進入該處及在內搜查，乃屬合法；警員如在妥為宣告其所具權能、目的及內進的要求後，仍無其他方法獲准內進時，則他為得以進入該處而擊破任何地方的外部或內部的門或窗，均屬合法，不論該地方是屬於須予逮捕的人或其他人的。

是故，警方在回應港大學生會時指出，本港任何地方都受法律規管，沒一處地方是法外之地。簡而言之，只要有人在大學校內違法，或在違法後竄進校內，警方為免疑犯逃脫，便可在未有取得搜查令下進入校內執法，校方亦須准許警方入內並提供一切合理的便利。港大學生會的所謂要求，只不過是無理取鬧而已。 時事評論員

台選舉結果不會動搖中央大政方針

台灣選舉塵埃落定。勝選的蔡英文第一時間會晤美國及日本在台代表，美國政府亦強調，美國與台灣是「超夥伴關係」云云。在中美博弈大背景下的美台雙簧，凸顯美國在台灣選舉上的角色，也凸顯台灣當局試圖挾美國自重的心態。

此次台灣選舉，外部因素作用巨大。其中在中美博弈的大背景下，美國支持蔡英文的態度前所未有地清晰。美國從軍事、政治方面完完全全支持蔡英文，這樣的情形對蔡英文的選舉當然有利。加上一些人「唯美國馬首是瞻」，把蔡英文送上寶座，讓其再度「做莊」不是什麼難事。

不過，蔡英文剛勝選，「美國在台協會」負責人就已經開口要回報了，要求台灣開放「美國豬、美國牛進口」，第一時間要台灣給美國人讓利。投桃需報李，在「美國優先」思維下，美國對台灣的任何一種「施恩」「支持」，都自有其目的。

美國豬牛肉進口一直是台灣的「政治劇集」而騷擾紛紛。10多年前，由於瘋牛症以及其後的「瘦肉精」豬肉問題，台灣限制從美國進口豬牛肉。之後不同的執政者與在野黨團拉鋸博弈，迄今台灣依然限制美國豬牛肉的相關產品進口。去年三月底，美國貿易代表署公布年度報告，對台灣限制美國豬肉

及牛肉的進口問題表達「嚴正關切」。報告要求撤銷台灣對美國牛肉豬肉產品的進口禁令，並撤銷對美國牛內臟產品的貿易障礙。如今選舉剛落幕，美國便迫不及待地要索取「選舉紅利」了。

踐踏統一底線必吃苦果

當然，這只是個小小的貿易糾紛。但以小見大，足見美國從不做虧本買賣。美國支持台灣、支持蔡英文，並不是無代價，也並不是基於相同「價值觀」，更不是「關係對等」。台灣一直是美國的「一張牌」，特別是在中美博弈加劇的今天。對蔡英文來說，這張牌她也是甘之如飴。借助美國撐腰，抗衡大陸及改善內政「外交」，令美國成為民進黨「永續執政」的靠山。

只是，這個如意算盤不是那麼容易打響。世事如棋局，歷史有大勢。美國的「台灣牌」總是基於自身利益而打。當美國要遏制中國，「台灣牌」就是美國的刺激工具，討

價還價的武器；當美國有求於中國，「台灣牌」短期內就會被存放在冰庫裏。台灣在中美之間擺脫不了被美國利用的角色，永遠只能是低眉順眼的嘍囉。否則，一旦跨雷池一步，不符合美國當期的利益，就必然被斥為「麻煩製造者」。蔡英文宣稱的主權、民主，在美國面前不過是一層遮羞紙而已。

美國的「台灣牌」並不能影響兩岸關係發展的大趨勢，不能影響中國實現統一的大目標。美國雖可能影響兩岸關係短期內的走向，但無法主導，台灣更沒有能量左右。時至今日，國家已經有相當定力，對誰當選台灣地區領導人已經不是那麼在意。雖然國民黨當選兩岸關係可能會緩和一些，但中華民族進步的步伐和兩岸統一的目標並不會以誰當選或落選而有改變。國台辦發言人馬曉光日前表明，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台獨」分裂圖謀和行徑，堅決增進台灣同胞利益福祉；北京願在堅持「九二共識」、反對「台獨」的共同政治基礎上，與台灣同胞一同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發展。這是大陸的一貫立場。即便美國視中國為敵，也不敢公然支持「台灣獨立」。如果蔡英文以為此次高票上了大位，在兩岸關係上可以為所欲為，恐怕會吃大苦頭。

全國政協委員、香港島各界聯合會常務副理事長

大灣區合作打造新型養老服務業

港事
港心
陳丹丹

聽了廣東省省長馬興瑞做的政府工作報告，一方面為廣東省在經濟、社會、民生等方面取得的顯著成績感到高興，譬如廣東GDP超過了10萬億，成為中國第一個地區GDP突破10萬億的省份。同時，廣東的長足發展也為粵港澳大灣區的全面加快建設，起到了重要和依託推動作用。

在報告中，加快建設粵港澳大灣區是廣東的重中之重。在談到養老問題時，報告中也指出要出台養老服務若干措施，加快推進居家、社區、機構等養老設施建設。這讓我很受鼓舞，因為我今年帶來的一份提案就是《關於粵港澳大灣區共建共用養老服務業》，希望大灣區三地的政府和專業機構攜手，培養更多應用於養老服務業領域的專業人才，以緩和越來越嚴峻的人口老齡化問題。

省政協主席王榮的報告裏，也提到「我省90%以上老人選擇居家和社區養老，但服務問題引發社會高度關注」。我想養老服務產業將來必定是大灣區創造新的增長點、容納更多就業人口的重要產業。大灣區尤其是粵港兩地政府和相關專業機構，可以在這方面積極作為，既把香港在養老服務方面的專業護理經驗推廣開來，又可以為香港的青年人拓展更多大灣區就業的機會，從而把香港的深層次社會問題放在大灣區這個大家庭之中來通盤解決。

大家應該都注意到，社會經濟發展、醫療科技進步，令人均壽命延長，「銀髮族」佔人口比例愈來愈高。作為中國經濟最富庶的板塊之一，大灣區正在全面進入老齡化時代。

據統計，廣東60歲以上人口達到1440萬，其中有90%老人選擇居家養老。香港作為全球預期壽命最長的地區之一，過往傳統社會養兒防老的觀念，隨着經濟形態轉變、少子化、子女移居外地生活等因素而遭遇較大的衝擊。粵港澳如何攜手解決灣區養老問題，業已成為目前相當迫切的一項重大民生議題。

做大做強養老服務產業

大灣區養老服務業現時有四種合作模式：「管理輸出」，由港澳管理團隊指導在粵養老機構建設，對養老管理人才進行培訓；「公建民營」，廣東利用毗鄰港澳和CEPA政策優勢，引入港澳養老服務機構，已形成「廣東公建+港澳民營」方式；「直接投資」，截至2018年7月，已有3家香港服務機構和2名香港居民以獨資或合資合作形式在大灣區內興辦5所養老機構，共提供養老床位2003張；「政府協議」，《粵澳合作框架協議》與《粵港合作框架協議》簽訂以來，三地政府在養老及醫療衛生等社會民生領域的探索、合作和交流不斷加強。

但必須看到，大灣區養老服務業在深度合作方面，因為管理制度、法律體系、醫療福利保障等方面的問題，仍舊存在較大的合作難點。

我在這次的提案中也提出了大灣區共建共用養老服務業的一些解決思路和具體的建議：第一，創新養老服務業的合作模式，從政府主體向多方主體參與合作的共建共用模式；第二，創新社保制度與養老服務資源的合作模式，

建立粵港澳大灣區養老資訊大數據共用平台；第三，創新養老服務業從業人員資格認證標準；第四，引入社會資本設立合作基金。

香港的暴亂持續七個月不止，「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遭遇前所未有的嚴峻挑戰。這場風波充分暴露出香港政治、經濟、社會等方面存在的深層次矛盾和問題，也凸顯香港加速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必要性和緊迫性。

三年前由香港中國商會與多家海外華人華僑商協會成立的紫荆青年創新創業中心，與包括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北京外交學院、中國人民大學等12所內地一流高校，聯合培養了超過4000名香港青年及中小型企業負責人。這一項目的初衷是促進香港青年人心回歸，希望通過在內地大學學習培訓期間，熟悉國家、了解國情，並在學習生活之餘，通過積極社交，逐漸增強對國家的認同，主動融入國家的發展之中。三年多的經驗也讓我意識到，並非所有人都適合創業，因為創業不但需要激情、熱情、專長，也需要較多的投入和能承受屢屢失敗帶來的錘煉。相比之下，通過鼓勵促進更多香港青年人到內地就業，效果會來得更更直接。

我想通過以上建議，促進香港和廣東在養老服務業上加強合作，既能把香港在專業護理方面的優勢資源和豐富經驗拓展到大灣區來，推動大灣區養老服務業共建共用，共同做大做強整個養老服務產業，又為粵港兩地提供大量的就業機會，幫助香港解決深層次的社會問題，提高廣東和整個灣區的社會發展水準。

香港中國商會創會會長、廣東省政協委員